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1〕1949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保丰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番禺区汽车小镇地块二(现代产业园GY-PY1604)项目12、13号楼
建设位置	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
建设规模	住宅、公建配套(自编号12#、裙房):1幢,地上31层15170平方米;住宅、公建配套(自编号13#、裙房):1幢,地上29层14200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19〕1478号 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19〕10259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19)放214号/(2021)复42B12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

你单位就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中的配建停车位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海绵城市事项,出具了《告知承诺书》,请遵照执行。

附件:

1. 《广州市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2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1年9月16日